

证券代码：002398

证券简称：建研集团

公告编号：2014-034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4年9月19日，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通知，其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减持部分公司股份，公司同时收到该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自本次减持次日起六个月内（自2014年9月20日起至2015年3月19日止）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承诺函。

本次减持的受让方为公司的战略顾问服务机构浙江天堂硅谷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堂硅谷”），天堂硅谷通过浙江天堂硅谷长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让本次减持股份，并承诺自本次受让之日起一年内不主动进行减持。

本次承诺具体情况如下：

一、承诺股东基本情况及持股数

姓名	职务	无限售流通股	高管锁定股	持股总数	占总股本比例（%）
麻秀星	董事、常务副总裁	981,282	5,523,844	6,505,126	2.47%
李晓斌	董事、副总裁	2,192,759	9,878,275	12,071,034	4.58%
叶斌	董事	508,650	2,575,950	3,084,600	1.17%
桂苗苗	董事	108,650	2,575,950	2,684,600	1.02%
林千宇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508,650	2,575,950	3,084,600	1.17%

林燕妮	监事会主席	108,650	2,575,950	2,684,600	1.02%
郭元强	监事	241,650	2,224,950	2,466,600	0.94%
黄明辉	副总裁	2,254,546	9,463,639	11,718,185	4.44%
合 计		6,904,837	37,394,508	44,299,345	16.80%

二、此次承诺的主要内容

1. 承诺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承诺自 2014 年 9 月 20 日起至 2015 年 3 月 19 日止的六个月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在承诺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在承诺期间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使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事项，上述锁定股份数量相应调整。

3. 在承诺期间若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其本人将减持股份的全部所得上缴公司。

三、上市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公司董事会将明确披露并及时督促承诺股东严格遵守承诺，对于违反承诺减持股份的，上市公司董事会保证主动、及时要求违反承诺的相关股东履行违约责任。

四、备查文件

1、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十日